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IZ GROUP LIMITED

聲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63)

補充公告—關連交易 有關提供區塊鏈技術服務

茲提述聲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12月29日刊發有關提供區塊鏈技術服務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根據技術服務協議，向億公司及恩迪安香港所收取的諮詢費乃根據成本加成定價法計算，其乃參考項目的複雜程度及預期將予聘用的技術人員數目及其相關小時費率，並加入保證金率以及由NOIZChain承擔的估計成本。

鑒於技術人員的成本及保證金率以及成本加成定價法各自為NOIZChain提供予其所有客戶的統一定價政策及方法，董事會認為技術服務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披露者外，該公告的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聲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顯碩

香港，2024年1月12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顯碩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嘉善女士、黃永傑先生及楊慕嫦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發表之日起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noiz-group.com登載。